



香港文匯報訊 (記者 王珏 北京報道) 隨着深圳綜合改革試點實施方案落地, 首批授權事項清單昨日正式公布, 共六大類40條, 在要素市場化配置、營商環境、科技創新、對外開放、公共服務、生態環境和空間治理等方面授權深圳先行先試。清單涉及多項港澳事務, 如支持建設粵港澳大灣區大數據中心、粵港澳大灣區國際仲裁中心, 並允許大灣區內地9市港資醫療機構放寬國際新藥准入, 以及實施高度便利化的境外專業人才執業制度等。

40授權事項賦深 引領港澳融灣區

逾半事項需突破現有法律法規 大數據中心等先行先試



■ 深圳首批授權事項清單昨日正式公布。圖為深圳平安金融中心。資料圖片

清單部分內容

- ◆ 推進創業板改革並試點註冊制落地, 建立新三板掛牌公司轉板上市機制
- ◆ 推出深市股票股指期貨, 不斷豐富股票股指期貨產品體系
- ◆ 開展特殊工時管理改革試點, 允許修訂促進和諧勞動關係的相關經濟特區法規
- ◆ 率先試行自然人破產制度, 支持制定深圳經濟特區個人破產相關規定
- ◆ 擴寬深圳經濟特區立法空間, 賦予深圳在人工智能、無人駕駛、大數據、生物醫藥、醫療健康、信息服務、個人破產等領域的先行先試權
- ◆ 中央和國家機關可以安排幹部到深圳掛職, 從實安排職務
- ◆ 允許深圳探索激勵幹部擔當作為的薪酬體制改革
- ◆ 支持深圳探索制定外籍「高精尖缺」人才認定標準, 為符合條件的外籍人員辦理R字簽證
- ◆ 賦予深圳外國高端人才確認函權限, 探索優化外國人來華工作許可和工作類居留許可審批流程
- ◆ 對外籍高層次人才投資創業、講學交流、經貿活動提供出入境便利
- ◆ 為外籍高層次人才提供永久居留便利
- ◆ 授權深圳在國家核定地方債額度內自主發行地方政府債券
- ◆ 創新地方政府舉債機制, 允許深圳到境外發行離岸人民幣地方政府債券
- ◆ 開展本外幣合一跨境資金池業務試點
- ◆ 研究實施經郵輪母港入境的外籍遊客144小時過境免簽及郵輪團體乘客15天免簽的政策
- ◆ 允許在粵港澳大灣區內地9市開業的指定醫療機構(港澳醫療衛生服務提供主體在珠三角9市按規定以獨資、合資或合作等方式設置醫療機構)使用臨床急需、已在港澳上市的藥品
- ◆ 授權深圳實施環評制度改革, 按照生態環境准入清單要求, 制定需要開展環評的重點項目名錄, 未納入名錄的建設項目簡化或豁免環評
- ◆ 允許深圳統籌用地用林規模和指標, 在國土空間規劃編制完成後, 探索按規劃期實施的總量管控模式

要素市場化配置

營商環境

科技創新

對外開放

公共服務 生態環境和空間治理

權威官員指出, 40條授權事項中, 有20多項需要突破現有法律法規和政策規定, 具有很強的創新性、突破性, 體現了中央授權改革的力度和深度, 這將為推動高質量發展釋放巨大的改革紅利。

國務院新聞辦當日舉行新聞發布會, 介紹推動深圳綜合改革試點落地見效有關情況。國家發改委副主任寧吉喆在會上介紹, 深圳經濟特區建立40周年, 首批授權事項剛好是40項, 共包括六個方面, 其中要素市場化配置方面13條, 營商環境方面8條, 科技創新體制方面6條, 對外開放方面7條, 公共服務體制方面3條, 生態和城市空間治理方面3條, 各條中明確了改革事項主要內容。

香港文匯報記者注意到, 清單中多項內容涉及港澳。在要素市場化配置方面, 清單提出, 支持建設粵港澳大灣區大數據中心, 研究論證設立數據交易市場或依託現有交易場所開展數據交易。

健全跨境糾紛解決機制

在對外開放方面, 提出以經濟特區國際仲裁機構為基礎建設粵港澳大灣區國際仲裁中心, 健全國際法律服務和糾紛解決機制, 支持經濟特區國際仲裁機構牽頭建設國際投資聯合仲裁中心。

在公共服務體制方面, 允許在粵港澳大灣區內地9市開業的指定醫療機構(港澳醫療衛生服務提供主體在珠三角9市按規定以獨資、合資或合作等方式設置醫療機構)使用臨床急需、已在港澳上市的藥品。

在科技創新體制方面, 實施高度便利化的境外專業人才執業制度, 賦予深圳在有關部門指導下制定境外專業人才執業管理規定權限, 明確職業條件、業務範圍等, 允許具有境外國際通行職業資格的金融、稅務、建築、規劃等專業人才按相關規定在深提供專業服務, 放寬境外人員(不包括醫療衛生人員)參加各類職業資格考試的限制。

部分內容無需逐項報批

寧吉喆表示, 40條首批授權事項中20多項需要突破現有法律法規和政策規定。此外, 列入授權清單的事項實施備案管理, 除明確要報批的事項, 其他不再逐項報批。他還介紹, 在五年改革試點總體框架下, 將分若干次, 滾動研究制定授權清單, 按程序報批後推進實施。

中證監五個着力 助改革落地生效

中國證監會副主席閔慶民昨日在國新辦舉行的新聞發布會上表示, 證監會將認真落實好深圳綜合改革試點實施方案以及首批授權事項清單中涉及資本市場的任務, 可以總結為「五個着力」, 助力深圳綜合改革試點落地生效。

- 一、着力優化已經實施註冊制的創業板的服務功能, 更好地發揮創業板對成長型創新創業企業的服務, 為存量市場改革積累經驗。
- 二、着力支持深交所深化板塊改革, 建設優質創新資本中心和世界一流交易所。
- 三、着力支持新三板精選層掛牌企業轉板上市。
(目前已就新三板精選層向科創板、創業板轉板上發布了指導意見, 正在制定相關規則, 為多層次資本市場打開有機聯繫的通道。)
- 四、着力穩步擴大股票期權試點, 更好地滿足投資者的風險管理需求, 同時為實現創新創業創意產業的長期激勵做好制度安排。
- 五、着力提高私募基金管理人和產品登記備案的透明度和效率, 為私募基金發展創造良好環境, 特別是支持科技與金融的深度融合, 更有力地推動深圳向更高水平、更高層次的目標發展

整理：香港文匯報記者 王珏

專家 解讀

一攬子授權 聯動效應更彰

深圳社會主義學院副院長譚剛指出, 深圳綜合改革試點首批授權事項清單公布, 改變了過去單項報批的方式, 通過一攬子清單的授權和滾動推進的方法, 使得改革更具系統性, 也能夠形成聯動效應。

他表示, 中共中央總書記、國家主席、中央軍委主席習近平在深圳經濟特區建立40周年慶祝大會上的重要講話中, 提到要積極作為深入推進粵港澳大灣區建設, 加強與港澳創新資源協同配合。是次公布的清單中涉及粵港澳大灣區大數據中心建設、外籍人才引進等方面, 有利於深圳更好地整合港澳創新資源, 協同推進大灣區建設。

地利助整合港莞優勢

他指出, 在科技創新方面, 以香港高校為代表的基礎研究能力, 以深圳為代表的研發成果市場轉化能力和以東莞中山等城市為代表的先進製造能力結合起來, 已經形成了大灣區獨有的發展特點。而深圳剛好處於香港和東莞之間, 一方面通過加強深港合作, 一方面和東莞形成都市圈發展, 能夠很好地整合創新資源。

清單中提到的對外開放和科技創新方面系列舉措, 有利於深圳加強與港澳和大灣區其他城市的規則銜接和機制對接, 能夠更好地整合多方創新資源, 發揮重要引擎作用。

他還指出, 深圳綜合改革試點首批授權事項清單, 有部分是深圳已經在探索改革的, 其中更有不少是前海希望探索突破的領域。習近平總書記在講話中特別提到深化前海深港現代服務業合作區改革開放, 規劃建設好河套深港科技創新合作區, 譚剛認為, 清單的出台, 標誌着頂層設計的落地, 有利於深圳快速推進改革, 也意味着前海等重大發展平台有望更好地發揮作用。「從河套的深港科技創新合作, 到前海深港現代服務業合作, 乃至前海蛇口自貿區和香港自由貿易港的銜接, 三種開放形式, 三個平台疊加, 能夠使深港結合發揮更加突出的作用。」

■香港文匯報記者 李望賢 深圳報道

深圳市長： 加強與港合作 提速灣區互聯互通

整理：香港文匯報記者 王珏

加強與港合作 提速灣區互聯互通

香港文匯報訊 (記者 王珏 北京報道) 深圳市委副書記、深圳市市長陳如桂昨日在國新辦舉行的新聞發布會上表示, 深圳將全面深化與港澳的進一步合作, 加快大灣區的基礎設施互聯互通, 帶動大灣區提升市場一體化水平。此外, 將對標國際一流的投資貿易規則, 大力發展現代金融、科技服務、專業服務、國際貿易等現代服務業, 主動承接香港國際化專業服務的延伸和帶動, 不斷提升貿易和投資的自由化、便利化水平, 持續提升城市服務業的能級和競爭力。

陳如桂指出, 深圳綜合改革試點至少有「三

個首次」: 中央首次為一座城市量身訂做了新時代的改革總綱領, 首次採取「實施方案+授權清單」滾動推進的全新方式授權改革, 首次以清單批量授權方式賦予地方在重要領域和關鍵改革環節上有更多的自主權。因此, 這次綜合改革方案的含金量很高, 支持力度、探索空間都是前所未有的。

深將展聯通國內外交匯點優勢

他介紹, 深圳將充分發揮聯通國際國內交匯點的優勢, 努力在構建新發展格局中展現作為。具體來說, 第一, 暢通國內大循環和雙循環功能。

深圳將發揮技術、品牌、管理優勢, 提高產品、技術的國際化競爭力, 增強對國內市場的輻射帶動作用, 推進外貿高質量發展, 深化與「一帶一路」沿線國家及地區的交流合作。

第二, 深圳要發揮自身在大灣區的作用, 帶動大灣區珠三角的內部循環, 大灣區是暢通內循環和外循環的重要引擎。全面深化與港澳的進一步合作, 加快大灣區的基礎設施互聯互通, 帶動大灣區提升市場一體化水平。

第三, 深圳將搶抓全球科技革命機遇, 加快打造具有全球影響力的科技創新高地, 大力發展數字經濟等新興產業, 不斷培育新動能。

放寬國際新藥准入 料吸患者灣區就診

香港文匯報訊 (記者 郭若溪 深圳報道) 昨日, 國新辦發布會上首度公布了深圳建設中國特色社會主義先行示範區綜合改革試點40條首批授權事項清單。香港文匯報記者注意到, 此次公布清單中在公共服務體制方面提及, 放寬國際新藥准入, 允許在粵港澳大灣區內地9市開業的指定醫療機構, 使用臨床急需, 已在港澳上市的藥品。清單中還特別註明, 「指定醫療機構」是指港澳醫療衛生服務提供主體, 在珠三角9市按規定以獨資、合資或合作等方式設置的醫療機構。香港文匯報記者從深圳市衛健委獲悉, 截至目前, 全市已開設12家港澳獨資醫療機構, 合

資或合作等方式的醫療機構則數量更多。

患者治療選擇更多

香港大學深圳醫院院長盧龍茂接受香港文匯報記者採訪時表示, 中央進一步明確了放寬國際新藥准入的具體要求, 為在粵港澳大灣區內地9市的港澳醫療機構帶來了福音。在深圳開設牙科診所的港醫朱醫生亦表示, 國際上一些先進的治療方式需要國際藥物的配合使用, 現在制度上放寬後, 給了患者在治療中更多的選擇, 相信還能吸引不少國際患者到大灣區來就診。「我們都希望能盡快落實。」

盧龍茂認為, 內地臨床試驗方面有優勢, 但很多國際新藥的試驗過程中, 境外做過臨床試驗後, 來內地需要再做一遍, 所以一些香港可以

使用的藥品, 內地會比較慢上市。但如果深圳可以建立一個國際水平的醫療臨床試驗中心, 國際上有新的藥品時, 深圳可以同步做臨床試驗, 將加快新藥上市的審批。



港大深圳醫院靜觀中心。香港文匯報記者 王珏